

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 2021 年度环境
状况与管理情况评估报告

汕头金平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24 日

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坚守生态和发展两条底线，以推进循环化改造为重点，以加强环境治理为手段，集中力量，统筹规划，推进“绿色生态园区”建设。现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我省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粤办函〔2020〕44号）、《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的通知》（粤环发〔2020〕1号）和《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粤环函〔2021〕64号）文件要求，将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2021年度环境状况与管理情况评估报告如下：

一、工业园概况、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落实情况

（一）工业园概况

1992年，汕头市政府为了更好发挥市、区二级开发建设工业区的积极性，加快发展工业经济的步伐，成立了金园、升平两个区级工业区；2002年汕头市政府批准成立月浦南工业区和莲塘工业园区，并将月浦南工业区并入金园工业区内。2003年7月，在广东省汕头市行政区划调整后，汕头市政府将金园工业区、升平工业区、莲塘工业区三个工业园区合并，成立了金平民营科技园。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整顿各类开发区加强建设用地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03〕7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土资源部、建设部下发的《关于印发〈清理整顿开发区的审核原则和标准〉的通知》（发改外资〔2005〕1571号）的精神，广东省各相关部门对省内开发区进行清理、整顿和审核。汕头市民营科技园通过审核，于2006年8月获得省政府批准，并命名为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以下简称“园区”），核准面积为302.8公顷，包含金园片区、升平片区和莲塘片区三个片区。

为加快园区的发展，进一步科学利用资源，优化产业布局和改善生态环境，汕头金平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于2007年10月委托技术单位对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开展区域环境影响评价，并于2009年2月取得原广东省环境保护局的审查意见（粤环审〔2009〕76号），园区主导产业为食品、机械、印刷；同时还有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热电联产，供应区内用热，发电量进入电网）、塑料制品、医药制造、纺织服装、非金属矿物制品、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等产业。

金平工业园区采用一区三片的组团式布局，分金园工业片区、升平工业片区和莲塘工业片区三片区，上一轮规划除莲塘工业片区为新建外，其余两个为1992

年已开发的工业区。各片区以工业开发功能为主，配套有公共服务设施，功能相对独立。各片区之间均有联系道路，交通便捷。

①金园工业片区东靠潮汕路、南沿惠来路、西以普宁路和西港河为界、北临澄海路，总面积 214hm²。包括原金园工业城和其北面的月浦南工业区。

②升平工业区位于西港河以西，大学路及大港河以东的狭长地段，与金园工业区以西港河隔开，总用地面积为 74hm²。

③莲塘工业区位于大学路（206 国道）北侧，占地面积 14.8hm²，本地块位于原莲塘工业园（136.06hm²）的西南角。

截至 2021 年底，园区已入园企业数量 512 个，其中，本年度内新入园企业数量 6 个，上一年度已入园企业数量 506 个，本年度清退企业数量 0 个。

（二）工业园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落实情况

2021 年，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认真执行《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落实《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粤环审〔2009〕76 号）。

1、园区建设严格按照环评批复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工业园总体规划和环保规划，优化园区布局。同时加强对园区周边及园区内居民点、学校等环境敏感点的保护；根据根据监测报告（编号：H2102899），金平工业园区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二级标准；桑浦山风景区及汕头大学周围环境保护区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一级标准；NH₃、H₂S、硫酸雾、HCl、苯、甲苯、二甲苯、TVOC 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的要求。可见，工业园区的空气现状较好，对园区周边及园区内居民点、学校等环境敏感点的影响较小。

2、金园工业片区和升平工业片区企业废水经设施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全部排入北轴污水处理厂，最终受纳水体为西港河。莲塘片区在规划远期，该区污水管网将接驳拟建的西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收纳水体为大港河；目前莲塘片区企业废水现状排放方式为经处理达标后排入鮑浦南排渠打石宫闸至 5 号闸河段。根据监测报告（编号：H2102899）与原规划环评相比，COD_{cr}、BOD₅、总磷、铅均

有不同程度的下降，水质总体向好的方向变化；但溶解氧、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粪大肠菌群等指标还存在超标情况，主要与区域地表水体接纳了沿岸较多的生活污水有关。

3、金园片区、升平片区和莲塘片区现已使用电能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等清洁能源；金平工业区由万丰热电厂集中供热，供热范围内部分企业配置了天然气备用锅炉，在供热不稳定不满足企业生产需求的情况下方可使用备用锅炉，备用锅炉未核定总量。

4、园区各企业均严格落实环评批复要求，采取吸声、隔声、消声和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根据监测报告（编号：H2102899），园区部分区域声环境现状出现超标现象，主要源于交通车辆的影响。

5、园区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再利用”的原则完善固废的收集、储运及处理系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能回收的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委外进行处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转运处置。

6、目前，根据工业园的产业规划和清洁生产要求，园区内 2021 年度完成清洁生产的企业 2 家，累积完成清洁生产的企业约 48 家。

7、根据《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制定产业准入标准和目录。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的开发建设严格执行省环保厅关于工业园区的规划环评批复要求，严格把控环保准入，引入产业类型与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要求相符，工业园及产业集聚发展地开发建设未超出环评批复范围的项目。所有入园项目均依法依规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并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配套建设了相应污染防治设施。

二是完善环保基础配套设施。

积极投入资金完善环保基础配套设施。目前已实现建成区污水管网全覆盖。同时，严格督促企业完善好环保治理设施，及厂区雨污分流设施。

三、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省环保厅对园区区域环评的批复要求，金园、金平工业片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进入北轴污水处理厂的废水量应控制在 1.32 万吨/日内；二氧化硫排放总量应控制在 2400 吨/年以内。2021 年，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未超过省环保厅核准控制的总量控制范围。

四、环境状况

汕头金平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委托广东万田监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至 2021 年 7 月 10 日、2021 年 8 月 9 日至 2021 年 8 月 18 日、2021 年 9 月 2 日至 2021 年 9 月 3 日对金平工业园区的环境现状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1、地表水

根据监测结果，金园工业区地表水水质质量与原规划环评相比，COD_{Cr}、BOD₅、总磷、铅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水质总体向好的方向变化；但溶解氧、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粪大肠菌群等指标还存在不同程度的超标情况，主要与区域地表水体接纳了沿岸较多的生活污水有关。具体超标情况如下表。

采样日期	2021-07-09~2021-07-10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超标因子	标准
W1	西港主排渠澄海路桥	溶解氧、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粪大肠菌群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IV类标准）和表3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特定项目标准限值。
W2	西港主排渠惠来路桥	氨氮、总磷、总氮、粪大肠菌群	
W3	西港主排渠九孔闸	氨氮、总氮	
W4	北轴污水厂西港河排污口下游500m处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V类标准）和表3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特定项目标准限值。
W5	西港渡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IV类标准）和表3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特定项目标准限值。
W6	北轴污水厂西港河排污口下游3500m处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V类标准）和表3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特定项目标准限值
W7	鮀浦南排渠	总氮、粪大肠菌群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IV类标准）和表3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特定项目标准限值
W8	鮀浦南干渠鮀济中学处	总氮、粪大肠菌群	
W9	西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口附近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V类标准）和表3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特定项

			目标限值
--	--	--	------

2、地下水

根据监测结果，金园工业区中金园片区和升平片区的地下水水质质量能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表 1 地下水质量常规指标 V 类限值，莲塘片区的地下水水质中氨氮、锰、耗氧量、总大肠菌群等三个指标超过《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表 1 地下水质量常规指标 III 类限值，其余指标均达标；主要原因与区域的生活污水管网完善情况有关。具体超标情况如下表。

采样日期	2021-08-14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超标因子	执行标准
U2	金园片区/广东万年青制药有限公司厂区内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表 1 地下水质量常规指标及限值（V 类）
U3	金园片区/柏亚电子商务产业园附近空地	/	
U6	升平片区/汕头赞香食品有限公司附近空地	/	
U7	升平片区/汕头中孚集团公司附近空地	/	
U10	莲塘片区/汕头市雅士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东侧空地	氨氮、锰、耗氧量、总大肠菌群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表 1 地下水质量常规指标及限值（III 类）

3、海水

根据监测结果，金园工业区所在区域的海水水质中，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均超标，其余指标均达到《海水水质标准》（GB 3097-1997）中表 1 第四类标准限值；超标的主要原因与陆域污水的排放有关。

4、环境空气

根据监测结果，金平工业园区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二级标准；桑浦山风景区及汕头大学周围环境保护区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 一级标准; NH₃、H₂S、硫酸雾、HCl、苯、甲苯、二甲苯、TVOC 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的要求。可见, 金平工业区空气质量良好。

5、土壤和沉积物

根据监测结果, 金平工业园区的土壤指标均能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基本项目)和表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其他项目)。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采样日期		2021-08-10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地理坐标	执行标准
S2	金园片区/广东万年青制药有限公司厂区内	116°40'34.68"E, 23°24'13.05"N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基本项目)(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和表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其他项目)(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S3	金园片区/柏亚电子商务产业园附近空地	116°40'33.19"E, 23°24'13.70"N	
S5	升平片区/汕头赞香食品有限公司附近空地	116°39'57.02"E, 23°23'45.76"N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基本项目)(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和表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其他项目)(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S6	升平片区/汕头中孚集团公司附近空地	116°40'04.76"E, 23°23'18.89"N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基本项目)(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和表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其他项目)(第二类用地 筛选值)
S12	莲塘片区/汕头市雅士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东侧空地	116°35'57.21"E, 23°25'27.22"N	

6、沉积物

根据地表水沉积物的监测结果, 北轴污水厂西港河排污口下游 500m 处的沉积物中各项指标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15618-2018) 中表 1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西港渡口的沉积物中的镉、铜、锌等指标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15618-2018) 中表 1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其余指标均能达标; 北轴污水处理厂西港河排污口下游 3500m 处的沉积物中超过表 6 地表水沉积物中的镉、铅、铜、铬、锌等指标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15618-2018) 中表 1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其余指标均能达标。造成下游沉积物超标的原因, 主要源于上游的废水排放。

根据海水沉积物的监测结果, 金平工业园区所在的海域沉积物中的大肠菌群未能满足《海洋沉积物质量》中表 1 海洋沉积物第二类质量标准, 主要源于陆域废水的排放。

7、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 园区部分区域声环境现状出现超标现象, 主要源于交通车辆的影响。

综上, 广东汕头金平工业园区 2021 年度基本能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相关管理, 园区的环境状况较往年有所改善。